

韶关市财政局文件

韶财农〔2022〕119号

关于下达 2022 年农业生产发展资金（第一、二批）-丹霞贡柑地理标志农产品保护的通知

仁化县财政局：

根据《广东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2 年农业生产发展资金（第一、二批）的通知》（粤财农〔2022〕96 号）和市农业农村局《关于审定〈2022 年农业生产发展资金（第一、二批）- 2022 年度广东省丹霞贡柑地理标志保护工程项目资金分配方案〉的请示》（韶农〔2022〕189 号），经市政府同意，现将 2022 年农业生产发展资金（第一、二批）丹霞贡柑地理标志农产品保护下达给你县，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请抓紧将资金安排到项目具体实施单位，督促相关部

门组织实施，切实加快预算执行，加强资金监管，不得挤占、截留或挪用，确保专款专用。

二、请严格落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，在预算执行过程中，对照绩效目标做好绩效运行监控，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，财政资金发挥预期效益。

三、此项资金，收入请列 2022 年度“11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”功能科目，支出列“213 农林水支出”相关功能分类科目。年终请按要求统一编列决算。

附件：2022 年农业生产发展资金（第一、二批）-丹霞贡柑地理标志农产品保护安排及绩效目标表

韶关市财政局

2022 年 9 月 28 日

附件

2022 年农业生产发展资金（第一、二批）-丹霞贡柑地理标志农产品 保护安排及绩效目标表

单位：万元

序号	县别	项目名称	金额	建设内容	绩效目标
1	韶关市	合计	320		
2	仁化县	2022 年度广东省丹霞贡柑地理标志农产品保护工程项目	320	建设丹霞贡柑地理标志农产品保护工程	扶持“丹霞贡柑”培优区域特色品种，建设 5 个丹霞贡柑核心生产基地，有效增强综合生产能力；严格按照质量控制技术规范生产，开展按标生产培训 600 人次以上；提升产品特色品质，形成“丹霞贡柑”地标农产品有效管理机制，促进“丹霞贡柑”销售，带动农户收入持续增长。

信息公开方式： 主动公开

抄送： 市农业农村局，仁化县农业农村局。

韶关市财政局办公室

2022年9月28日印发
